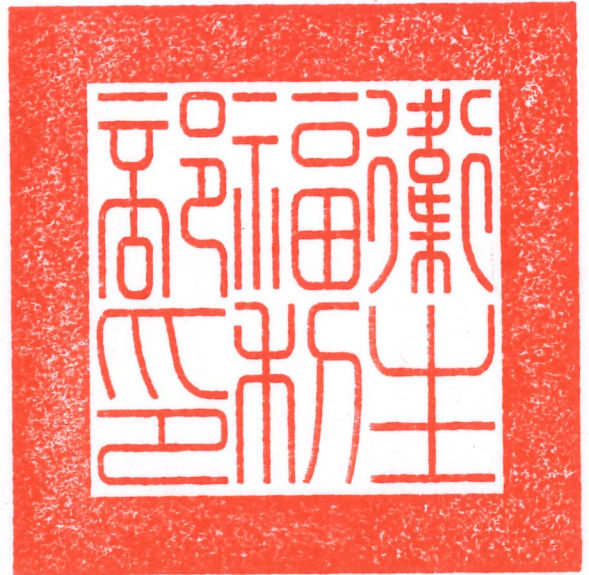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51405166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東信化學藥品有限公司藥品許可證共6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屆期未申請展延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（共6件）：

（一）「L-甲硫氨酸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00084號）。

（二）「甘氨酸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00085號）。

（三）「離氨酸鹽酸鹽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00089號）。

（四）「"味之素"左旋脯氨酸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03654號）。

（五）「"味之素"左旋血清蛋白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03655號）。

（六）「鹽酸氟路洛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2749號）。

三、市售品及庫存品之處理，悉依藥事法第八十條及藥品回收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部長 石崇良 出國

政務次長 林靜儀 代行